

证券代码：830938

证券简称：可恩口腔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济南市历下区历山路 27 号万科海晏门中心商业办公综合楼 4 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2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万少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经成立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

选举万少华先生为本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起止时间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公司拟聘任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：

- （1）聘任万少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；
- （2）聘任亓庆国先生为公司总院长；
- （3）聘任焦守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、董事会秘书；
- （4）聘任王洪刚先生公司副总经理；
- （5）聘任赵廷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；
- （6）聘任方建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以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，未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职工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德州可恩口腔医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0 日